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

关于开展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— 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浙江省选拔赛 预报名的通知

各有关院校、企业：

根据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中国机械工业联合会关于举办 2020 年全国行业职业技能竞赛——全国人工智能应用技术技能大赛的通知》（人社部函〔2020〕84 号）要求，为选拔优秀选手代表浙江省参加全国决赛，现面向全省有关院校和企业开展浙江省选拔赛预报名工作，相关通知如下：

一、比赛时间

拟定 2020 年 10 月中旬。

二、比赛分组

浙江省选拔赛共设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（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）、计算机程序设计员（机器人人工智能技术应用）、无人机装调检修工（飞行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）三个赛项。各赛项均设置职工组（含教师，下同）和学生组两个组别。均为双人



团体赛。

三、参赛对象

凡在相关岗位从事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、机器人人工智能技术应用、飞行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及相关工作的企业职工、人工智能应用技术相关专业的各类院校教师及全日制在籍学生，均可报名参加相应赛项和组别的竞赛。已获得“中华技能大奖”“全国技术能手”称号及在 2019 年国家级一类大赛获得前 5 名（双人赛项前 3 名、三人赛项前 2 名）、国家级二类竞赛获得前 3 名（双人赛项前 2 名、三人赛项第 1 名）且为职工身份的人员，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。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。

四、比赛内容

本次比赛各赛项分别以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、计算机程序设计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（职工组按照技师，学生组按照高级工）和无人机装调检修工职业主要工作任务要求为基础，适当增加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在智能传感器、机器人、飞行器等方面的新技术、新工艺、新规范和企业生产技师等内容。大赛将理论考核融入技能操作考核过程中，不单独设理论考核。具体竞赛规则及要求另行通知。



五、其他事宜

(一) 根据全国决赛文件相关规定, 各省通过选拔赛推荐各赛项各组别不超过 2 组参赛选手, 同一单位每个赛项各组别限报 1 组参赛选手, 参赛选手不得跨单位组队。

(二) 我省将根据此次预报名情况, 决定各赛项各组别是否正式组织举办选拔赛。

(三) 预报名工作于 9 月 4 日 17 时截止, 逾期将不接受任何形式的报名。

(四) 请各参赛院校、企业填写参赛回执, 并于预报名截止前发送至邮箱 guanwuxian@dingtalk.com。

(五) 联系人: 管武鲜 (省人力社保厅职业能力建设处),
联系电话: 0571-87053055。

附件: 参赛回执。

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

2020 年 8 月 27 日



附件:

参赛回执

单位名称 (盖章)					参赛项目	☐ 赛项 1: 计算机及外部设备装配调试员 (智能传感器技术应用) ☐ 赛项 2: 计算机程序设计员 (机器人人工智能技术应用) ☐ 赛项 3: 无人机装调检修工 (飞行器人工智能技术应用)			
通信地址					参赛组别	☐ 职工组 ☐ 学生组			
联系人		手机		座机		QQ 号		微信号	

教练信息								
姓名	性别	年龄	民族	部门	职务/职称	身份证号	手机号	E-mail

参赛选手信息								
姓名	性别	年龄	民族	部门/班级	职业资格名称及等级	身份证号	手机号	E-mail

